

证券代码：300027

证券简称：华谊兄弟

公告编号：2023-028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电影《灌篮高手》票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华谊兄弟电影有限公司参与投资的影片《灌篮高手》（以下简称“该影片”）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起在中国大陆地区公映。根据国家电影专资办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 24 时，该影片在中国大陆地区上映 8 天，累计票房收入（即影片的累计总票房）约为人民币 4.37 亿元（最终结算数据可能略有误差），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第 4.4.5 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参与制作或发行的电影上映后，当累计票房收入首次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 50%时，应当在知悉前述票房收入信息后及时披露”，公司发布此公告。

截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来源于该影片的营业收入区间约为人民币 310 万元至人民币 400 万元（最终结算数据可能存在误差）。目前，该影片还在上映中，该影片在中国大陆地区的票房收入以中国大陆地区各电影院线正式确认的结算单为准；同时，该影片在中国大陆地区的非院线发行收入及海外地区的发行收入等尚未最终结算。该影片的票房收入等营业收入与公司实际可确认的营业收入（包括但不限于影片于影院上映后按确认的票房收入及相应的分账方法所计算的收入及其他收入）会存在差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